

证券代码：834711

证券简称：固德电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沈波、费宏律师。

（七）会议地点

固德电材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审议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审议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布的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编号：2019-008），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编号：2019-009）。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结合公司发展目标，按照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之外，以总股本 49,606,8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股（含税），共计派发红利 9,921,368.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1、接受江苏震宇震律师事务所的法律咨询服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江苏震宇震律师事务所	法律咨询	20

1.2、接受关联方担保：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朱国来、朱英	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25,000
朱浩峰、钱郁萍	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3、接受销售商品给关联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预计发生金额
-----	------	--------------

		(万元)
吴江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

(八)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销售商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8 年补充确认金额 (万元)
吴江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562

(九)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的短期（期限不超过一年）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上述投资额度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召开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有效。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授权总经理朱国来先生具体办理购买相关李此案产品的手续等事宜。

(十) 审议《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

度财务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十一）审议《关于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应收账款管理制度》。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13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朱浩峰

联系电话：12912748399；0512-63173668

邮箱：andy.zhu@goodeeis.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汾湖开发区汾杨路88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人往来路费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将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五、备查文件目录

《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